

生的“应用”之言，似乎都在应验，而他关于“历史”的阐释，在那里隐约也都有回音。他那些关于“发展”的论述，以及在新建的旅游场所“土司城”留下的墨宝，在各领风骚中使人深觉历史的矛盾。“山人”的境界，可以被理解为我们所需要把握的“道”，也可能被理解为我们需要拯救的“贫瘠”。我固守一种人类学的一般看法，以为武陵代表的那个境界之所以有意义，可能恰恰是因为，它如同经典人类学的案例一样，不受我们基于自己的实践理性而生发的好奇心所“沾染”，“远远地在那里”，昭示着历史给予我们所有的教诲。而费先生“武陵行”讲话，却实在是像他自己形容的“野马”那样跳跃着。“人类学桃花源主义”不是人类学的所有一切，也不是人类学的“伦理规则”。费先生“从实求知”，虽有陶渊明的浪漫，却不将浪漫混同于士大夫的思想实践。他笔下的武陵，是“桃花源”，却也不是——对他而言，“桃花源”既是美丽的，也是有缺憾的。

“(渔人)及郡下，诣太守，说如此。太守即遣人随其往，寻向所志，遂迷不复得路。南阳刘子骥，高尚士也，闻之，欣然亲往。未果，寻病终。后遂无问津者”。《桃花源记》的最后一段告诉我们，一个渔人偶涉之境，不一定是官员与士人可以抵达的。如果是这样，那么渔人就远比我们幸运，远比我们有可能获得更多见识；如果是这样，寻找桃花源，体认其美感，识别其缺憾，进而占有之，都可能使我们一无所获。

《桃花源记》一旦写成，它便不可能是实在，而只能是一种“心态事实”。在陶渊明之后，这一地带曾有过藩镇体制下的“独立王国”，也曾有在“大一统”的缝隙里膨胀的家族势力……与世隔绝的武陵，至少从一千年前即已消失。如费先生指出的，我们在那里看到的是“多民族接触交流”的历史，这个历史不单有民族意义上的内涵，也有政治经济及文化上的内涵；不单有经验的成分，也有心态的后果。晚年的费孝通，时常谦逊地说自己行将“谢幕”，可他的“谢幕词”实在说得再优美不过了。费先生说过，“我们的生活日益现代化，这种基本上物我对立意识也越来越浓。在这种倾向下，我们的人文世界被理解为人改造自然世界的成就，这样不但把人文世界和自然世界相对立，而且把生物的人也和自然界对立了起来”（《文化中人与自然关系的再认识》，见《论人类学与文化自觉》，华夏出版社2004）。这一小段话，是对“发展”二字的高度反思，若我理解无误，它兴许也解释着费先生与“桃花源”之间存在过的关系：以不同方式置身于“完美的桃花源”与“有缺憾的桃花源”，一向被费先生视为己任——尽管两种“桃花源”之间是有矛盾的，且矛盾主要（虽则不是完全）来自于其指出的“对立”。

二〇〇八年四月四日

## 【笔谈】

### 社会稳定和谐的基础是什么

#### ——一个少数民族社区的案例

杨圣敏

在上个世纪80年代以前，无论在东方还是西方，“民族”是一个被简单化并被轻视和冷淡的概念。不少学者认为随着现代化和经济全球化的深入，民族认同对人类社会的影响正在迅速衰落。在用阶级观念划分人群的社会主义阵营，阶级是超越民族的，民族被认定即将在共产主义社会的建设过程中消亡。勃列日涅夫就曾在苏共24大上宣布，前苏联的一百多个民族已经融合成了一个苏维埃民族。在西方，信奉同化理论的美国主流社会踌躇满志地等待着用“熔炉政策”将各少数



民族盎格鲁-萨克逊化，或是美国化，他们也同样认为民族之间的界线正在逐渐消失，民族迟早要消亡。

到了 90 年代以后，民族问题却迅速成为各国学者瞩目的焦点。民族、族群、认同等词汇在国际民族学、人类学、社会学和政治学界出现的频率越来越高，有关的研究迅速升温。学术界的这种急剧变化，并不是单纯的学术动态，而是直接源自冷战后国际形势的突变。20 世纪 90 年代初苏联和东欧社会主义阵营解体，冷战结束，长期受到压抑的各种民族主义和各种信仰得以释放，其标志是出现了全球性的第三次民族主义浪潮和全球性的宗教复兴运动。两霸间的冷战结束了，但人类不同群体之间的利益冲突并没有停止。于是，当今世界各冲突热点，由过去两大阵营之间的冲突，让位于各种群体间的冲突。各种民族主义和宗教势力成了世界政治舞台上的主角。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世界各地发生的局部战争、地区冲突、恐怖活动大都与民族、宗教问题有关，因此，民族和宗教问题对社会稳定带来了冲击。

冷战结束及第三次民族主义浪潮造成了政治多极化，这意味着国际层面的民主权利扩大，意味着对霸权主义的遏制，意味着不同的政治理念和社会制度在平等基础上的竞争而不是在对抗条件下的争霸。但是，当民族主义、政治多极化理念被绝对化、扩大化以后，又产生了如下的问题，即国家主权原则与民族自决原则的冲突如何解决？

解决民族之间的矛盾的办法之一就是分裂和分离，但这显然不是一个好的办法。目前，全世界共有近 200 个国家，而民族则有 2000 个以上。用分裂国家、争取分离的办法，在多数情况下不但不能解决矛盾，反而加剧了冲突和动乱，如此下去，世界将永无宁日。

与对民族问题的看法相似，过去我们对宗教的概念同样是很淡漠也是很蔑视的。那个时候，整个社会都对宗教抱着一种蔑视的态度。“宗教是鸦片”，是毒药，似乎成为大家不可动摇的共识，信教的人被认为不是愚昧就是反动。在那个时代，我们相信任何宗教都会随着旧世界的衰落而走向灭亡。

在 20 世纪 90 年代以前，实际上宗教不仅在中国，而且在全世界都已走向没落。当时不少西方学者宣称，宗教的社会影响无论在东方还是西方都已无足轻重，宗教已对世界没有多大的影响。于是，我们有了一种认识：宗教在不同性质的社会中的衰落是同步的。显然，宗教将随着人类科技的进步，随着现代化的深入而走向衰亡。然而，到了 90 年代中期，当人类的科技水平比 80 年代又猛增到了一个新的高度时，宗教在全世界的复兴却如潮水般势不可挡。

除了旧有的四大宗教（基督教、伊斯兰教、佛教、印度教）以外，上世纪 90 年代以来，全世界新兴教派有十几万个。国外有学者认为目前信仰宗教的人已超过世界总人口的 80%，最低的估算也在 60% 以上。近十余年来宗教复兴的表现世界范围还有如下特点：

第一，日益重视社会参与和政治参与，现代化、世俗化倾向明显；第二，宗教、教派冲突与民族冲突的交织日益紧密。特别是宗教极端主义，它已成为冷战以后民族（种族）冲突的强劲精神支柱，并且与恐怖主义、分裂主义纠合在一起，严重威胁着国际社会的安全与稳定；

显然，宗教并没有随着经济全球化和科学技术的发展而削弱，冷战结束以后，宗教的全球性复兴已经成为不争的事实。宗教的影响已深入世界每一个角落。

在此国际背景之下，我国现有五大宗教（佛教、道教、基督教、伊斯兰教、天主教）教职人员总数已达 30 多万，经政府批准开放、登记在册的宗教活动场所约 10 万多个。现有宗教团体 3000 多个，宗教院校 76 所，信教群众约有 1 亿多人。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宗教在我国一些地区的影响，特别是在部分少数民族地区，也出现了快速的扩张。仅以新疆的伊斯兰教为例，1984 年新疆的清真寺有 9000 多座，1987 年底达到 17781 座，而到了 20 世纪 90 年代中叶，则已达到 2 万座以上。

如何去解释和面对这一现实，这是我们无法回避的责任和任务。事实上，民族和宗教问题已经向我们的社会稳定提出了挑战。目前，仅新疆的“东突”、“疆独”分子已发展到 60 多个组织。



据不完全统计，从 1990 年至 2001 年境内外“东突”恐怖势力在新疆制造了至少 200 余起暴力恐怖事件，造成各民族群众、基层干部、宗教人士等 160 多人丧生、400 多人受伤，破坏了社会的安定，在国外也造成了很恶劣的影响（马大正，2003）。

在此背景之下，如何建设和维护边疆与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和谐与稳定，有多种不同的认识。

2005 年，费孝通先生临终前不久曾说过如下一段话：“我认为，我们的人文学家要有一个荣幸，就是今后的世界不是一个完全靠科学技术的世界，而是要用科学技术来促进我们的文艺发展，让人类的社会朝一个精神和物质两方面都得到共同发展的方向前进。我们可以利用这种物质的科学技术，站在传统的根基上，发展我们的新文化艺术，让我们民族文化的根成长起来，同时，把中国丰富的人文资源发展出来、开辟出来，贡献给全世界。这是我的一个梦”（费孝通，2005）。

我们认为，费孝通先生所说的精神和物质两方面都得到共同发展的道路，就是我们所说的建设和谐稳定社会的道路。对于这些年新出现的问题，如何评估和解决，特别是如何在这种新形势下维护社会的稳定，如何建设一个和谐的社会，是摆在我们面前的重要任务。以下以我们在新疆塔吉克社区的调查为例，谈谈我们在此问题上的看法。

自 2003 年以来，我们一直在进行新疆地区民族关系和社会稳定问题的调查与研究，三年多来，我们深入十几个县市，走访社会各个阶层，发放问卷 3000 余份，深入访谈近百人，涉及维吾尔、汉、塔吉克、柯尔克孜、回等多个民族，特别是对维吾尔族和塔吉克族进行了重点调查。我们希望通过自己独立的实地调查和基于这种调查所进行的初步分析，为政府和社会各界更客观准确地认识和解决这一问题提供一点基层社会的实况和我们个人的认识。

在以前调查的基础上，2006 年和 2007 年初，我们又三次赴新疆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且末县、库车县和乌鲁木齐进行调查。此次调查的目的是希望通过对塔吉克和维吾尔两个民族社区的对比，探讨导致当地社会稳定与不够稳定的原因。虽然这种探讨还很初步，不够成熟，但希望能够作为一种新的角度和一家之言供社会各界参考。

## 一、主要观点的讨论

影响新疆稳定的主要因素是什么？在新疆的调查和其它研究者的报告中，对此问题，多数研究者主要的观点是：

1. 最近 20 年来，在西方敌对势力的挑动和支持之下，新疆的三股恶势力（分裂主义、宗教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得到了急剧发展，三股恶势力扰乱了新疆的社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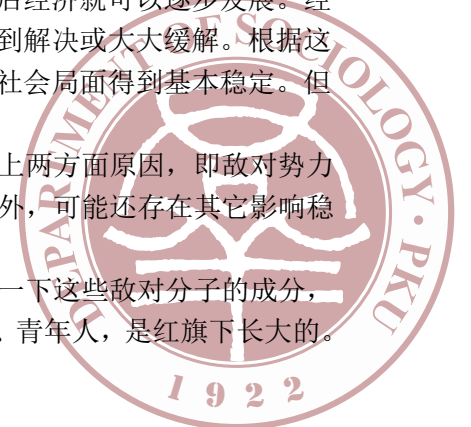
2. 新疆经济发展比较落后，人民生活水平比较低，造成一些不满和社会问题。

关于第一点，是当前最受各界重视的问题，认为这直接导致了民族矛盾加剧，特别是国外敌对势力和三股恶势力挑动了维吾尔族中部分人对汉族、对国家和政府的不满情绪的增加。

关于第二点，一些人认为：因为新疆经济起点低，基础薄弱；加上三股恶势力造成的社会不稳定，进一步阻滞了经济的发展。所以，对于新疆目前经济状况和社会问题的进一步解决和发展思路就是，首先要集中力量重点打击三股恶势力，维持社会稳定，然后经济就可以逐步发展。经济发展了，新疆民族关系中存在的问题，社会不稳定因素就大多会得到解决或大大缓解。根据这样的思路，多年来，新疆自治区各级政府经过努力，已经使得新疆的社会局面得到基本稳定。但如何才能标本兼治，使新疆从基本稳定走向长治久安呢？

我们认为，造成新疆社会不够稳定的因素是复杂和多方面的。以上两方面原因，即敌对势力的扰乱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较低，无疑是重要直接的原因。但除此之外，可能还存在其它影响稳定的社会原因，而且是很重要的社会原因。理由如下：

三股恶势力固然存在，而且很活跃，影响不小，但如果我们分析一下这些敌对分子的成分，可以看到，“东突”和疆独组织的头目和骨干分子多是 30—50 岁的中、青年人，是红旗下长大的。



在社会主义政权已建立 50 余年的新疆，我们不承认西方敌对势力比我们的政府有更大的影响。但为什么在新疆本土会不断生长出这么多极端民族主义分子、宗教极端分子甚至民族敌对分子？仅仅说是因为受西方敌对势力挑动支持，受国际大气候影响是不够的。显然，在新疆本土也存在不稳定的社会因素和产生这类极端民族主义分子和敌对分子的土壤。

如果说新疆的稳定问题主要是由于经济落后，那么，为什么在经济更落后、人民的生活水平普遍比现在低得多的二十世纪 50—60 年代，新疆社会比较安定，民族关系比较和谐？

据我们最近几年在新疆十几个县的调查，我们发现在经济最落后的塔什库尔干县，社会却明显较其它县安定和谐。塔什库尔干是新疆最贫困的县，也是全国最贫困的县之一，但同时又是民族关系最好、社会最安定的县，几十年既无刑事案件，也没有任何政治性案件。显然，贫穷不一定就必然会造成社会动乱和民族矛盾，贫穷与民族矛盾没有直接的因果关系。同时我们相信，西方敌对势力和国际局势的变化，可以对新疆局势产生冲击，但很难对社会主义政权领导下的新疆局势产生决定性的影响。

从国外的例子来看，在国际上影响很大的英国北爱尔兰的分裂恐怖活动、加拿大魁北克的分裂活动等，都与经济发展落后无关。显然，新疆的社会动荡除了西方敌对势力、三股恶势力的影响和经济发展比较落后之外，还存在其它的原因。这些原因应是新疆社会内部的原因。这就是我们此次调查研究希望探讨的问题。

## 二、我们的观点

### 1、不患寡，患不均

贫穷，不一定会造成社会动乱；不平等则在任何社会中（贫穷的或富裕的社会中）都会引起强烈和普遍的不满。各种社会不平等，如经济利益、政治待遇、生活环境、社会权力、发展机遇等方面，在任何国家的不同民族、地区、阶层之间，差距太大均会造成不满、失望甚至动乱。

新疆一直是中国经济发展水平较低的地区。近二十年来，与历史上自身的发展速度相比，新疆的经济尽管有了较快发展，但与内地多数省份对比，南疆与北疆相比，新疆的农村与城市相比，发展水平或发展速度差距明显。50 多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这些差距没有缩小，个别地方还有所扩大，导致部分干部群众不满甚至失去信心，在调查中我们感觉这是社会不安定的重要原因之一，也是不断产生一些极端主义分子的重要原因之一。

### 2、社会保障是社会稳定的重要条件

人是社会的动物，每个人都生活于一定的社会组织中并需要得到社会的帮助才能生存下去。从古至今，人类社会一直有各种形式的社会保障制度来维护社会成员的基本生活需求，维护社会团结稳定，保障社会的发展。在人类的长期历史中，家庭、社区、民间组织等都在为社会成员提供保障方面扮演过重要角色。因此，传统社会的特点是社会生活和社会秩序是以家庭、亲属关系、地缘关系和友情关系为中心。现代社会的社会保障则主要应由政府来提供。如果政府在推动社会经济发展的时候忽略了整个社会的社会保障制度的建立完善，则往往会在经济高速发展、旧的传统社会组织逐渐丢失和解体、贫富明显分化的同时，造成一部分人的被边缘化并因此而产生无助、失落、绝望甚至对社会的仇视。这部分人是各种犯罪、包括接受“东突”、疆独分子挑动而加入恐怖活动的基本人群。

## 三、两个民族社区的对比调查与试分析

基于以上的认识，我们希望将一个经济落后而又保持着比较完整的传统社会组织和制度的塔什库尔干塔吉克人社区和南疆一个经济社会发展比较快的库车维吾尔人社区进行对比，借以说明



我们的认识。

新疆各地的社会稳定状况并不相同。其中，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就是一个始终十分安定的地方，帕米尔高原的塔吉克人世代生活于恶劣的自然环境中，却始终保持着内部团结稳定、家庭和睦、尊老爱幼、无犯罪记录的道德社会的特点。

而库车县虽然为全国西部百强县之一，2006年农牧民人均收入为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的3倍，却始终存在较多的刑事案件和各种不安定的事件（王海霞、杨圣敏，2007）。为此，我们分别对塔县和维吾尔族聚居的库车县进行了调查，希望从中总结社会稳定与不够稳定的原因。以下是我们对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的调查和分析。

自1992年以来，我们曾6次到新疆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实地调查，除了对当地各级政府各类文献的搜集，对各族人士的访谈和实地观察之外，还在当地的塔吉克农村和新疆塔里木盆地的维吾尔、柯尔克孜和汉族人农村社区分别进行了问卷调查。下面根据调查结果来探讨塔吉克人的社会比较安定和谐的原因和特点。

### 1. 环境与经济

中国新疆的塔吉克人主要生活在帕米尔高原的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该县与塔吉克斯坦、阿富汗和巴基斯坦三个国家接壤，边境线长888公里，历来是中国最偏僻的一个县，自然环境恶劣，交通闭塞，平均海拔4000米以上。可利用土地很少，树木稀少。

塔县自然灾害频繁，低温灾害每年发生一至二次，其它的灾害平均3—5年一小灾，5—7年一中灾，7—10年一大灾。1999年的雪灾和洪灾，全县半数乡一万余人受害，冻死牲畜近3万头，500多户失去了房屋，土地和牲畜，无家可归。该县交通闭塞，县城距最近的城市喀什市294公里。居民居处分散，当地经济基本上处于自给和半自给状态，以畜牧业为主，2000年存栏牲畜人均5头，商品率很低。

当地高寒干旱的气候，频繁的危害和贫瘠的土地，不适于农业的发展。全县粮食长期靠外部输入。近50年来，耕地扩大了3倍，但单位产量很低，粮食无法自给。由于这种严酷的自然环境，塔吉克族的社会经济发展非常缓慢。据县政府2000年的统计，全县人均收入600元左右，有75%的农牧民的收入在中国政府规定的贫困线以下。按人均收入计算，是中国最贫困的县之一。

### 2. 以家族为核心的文化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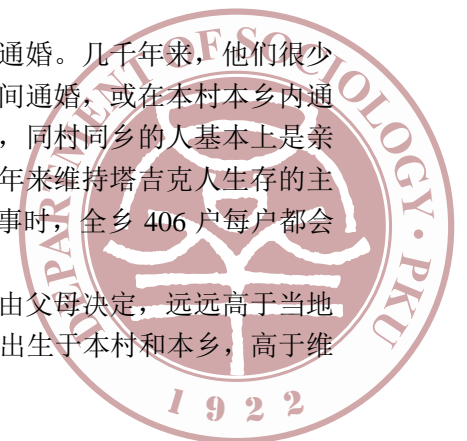
在严酷的自然环境和艰苦的生活中，能为塔吉克人提供可靠庇护的主要是传统的血缘家族。因此，他们的文化特质也处处表现出维护家族的稳定和凝聚力的特点。

塔吉克人的家族是一个堡垒，是他们的生命线，对于个人来说同时是生产、消费、教育、保险以及生活和情感的小社会。所有的生活和生产的活动，都是围绕着血缘的家庭、家族和地缘的乡亲邻里进行。这与其它生产组织根本不同之处是内部强烈的凝聚力和信任关系。个人除了服从家族、社区的权威，履行对家族和社区的责任与义务之外，不再或很少服从外来的权威。家族与社区关系的维系是建立在一系列传统的伦理道德、行为规范和习俗之上的。这些伦理道德、行为规范和习俗主要有哪些呢？

#### (1) 近亲通婚

塔吉克人传统上除兄弟姐妹间禁止通婚外，其他亲戚之间都可以通婚。几千年来，他们很少不迁徙，世代代用婚姻来强化着地缘的纽带。因此传统上盛行近亲间通婚，或在本村本乡内通婚。塔吉克人中流传着一句谚语：“翻山不结亲，过河不种田”。因此，同村同乡的人基本上是亲戚。血缘与地缘的亲属、乡里关系，是他们主要的社会关系，是几千年来维持塔吉克人生存的主要社会组织形式。笔者在瓦恰乡调查时当地乡民告知，任何一户有婚事时，全乡406户每户都会派人参加并送彩礼。因此一般的婚礼参加者都在一千人以上。

根据我们对问卷调查数据的统计：塔吉克人的婚姻大多（56%）由父母决定，远远高于当地汉族（4.6%）和维吾尔族（17.4%）的比例。塔吉克人的妻子有97%出生于本村和本乡，高于维



吾尔族 73% 的比例。这显示了塔吉克人家族的重要性，父母对子女的权威是维系家族关系的核心因素，也表明了他们的近亲通婚特点。

#### (2) 离婚率低

在塔吉克人家庭中，夫妻关系普遍很稳定。对塔吉克人来说，夫妻之间不是单纯的个人之间的关系，它还代表着世代生活在一起的两个家族的关系，于是，离婚、休妻被认为是羞耻，会伤害很多人感情。一对夫妻有矛盾时，两个家族的人都会帮助调解，于是，离婚很少。我们在当地塔吉克、维吾尔和汉族三个民族中不同的结婚次数的统计结果显示，塔吉克人已婚男子中，结婚一次以上的人为汉族人的 1/4，为维吾尔人的 1/7。显示出塔吉克人较低的离婚率。

#### (3) 不尚分家

在塔吉克人中，父母在世时儿子分家单过会受到舆论的谴责。家长是父死母继，母死长子继。大家庭一般包含几个小的核心家庭，各个小家庭在生产中分工合作，相互依赖，生活用品都由大家庭统一供给。所以，大家庭是基本的生产生活单位，所有成员都相亲相爱，十分和睦。与维吾尔人对比，塔吉克人的家庭人口规模就比较大（我们的统计显示：当地塔吉克家庭户均 6.2 人，维吾尔户均 5 人）。

#### (4) 敬老

在当地塔吉克人社会中，让孩子成为孤儿和不赡养老人是不可饶恕的罪行。家长制大家庭是塔吉克人传统的家庭形式，一般男性家长为一家之主，家庭成员的生产劳动和生活都由家长安排，于是，尊重家长、尊重老人是塔吉克族一直坚守的传统道德观念。在新疆南部农村的维吾尔人聚居区，人均收入在 1000 元以上，远高于塔什库尔干县塔吉克人的人均收入。但我们调查统计的结果，60 岁以上老年人占人口的比例却不如塔吉克人高。这应与塔吉克人更浓厚的敬老传统有关联。

#### (5) 团结互助

除了大家庭内部的合作以外，塔吉克人与亲戚、邻里间的关系也十分密切。在生产上互相协作十分普遍。村里各家遇到盖房、修水渠、春耕、秋收和转场等事，亲友邻里都会来相助，不计报酬，只供饭食。春耕和秋收期间，都要互相轮流代为放牧牲畜，合伙耕地和收割。遇有灾害时，亲戚邻里都患难相恤，同甘共苦，共渡难关。一家有难时，大家都会主动相助。因此，塔县尽管是新疆最贫困的县，却一直是整个新疆社会最安定，刑事犯罪率最低的县。自 1949 年至 1992 年的 40 年间，全县无一例犯罪记录。1992 年以后虽出现了少数犯罪案例，但基本上是外来人口所为，当地塔吉克人极少犯罪。

### 3. 派生的特点

塔吉克人的文化处处表现出维护家族的稳定和凝聚力的特质，而这些文化特质又派生出其它的一些文化特点（杨圣敏，2005）：

#### (1) 宗教的影响较小

塔吉克人遇到困难时，较少找阿訇帮忙。塔吉克人的礼拜活动较少，宗教职业者少，全县 64 个村庄，只有 22 个清真寺。这与维吾尔族聚居区每村必有清真寺的情况形成鲜明的对照。据统计，新疆现共有 23000 余座清真寺，平均每 465 个穆斯林人口就有一个清真寺（孟航，2004），而在塔吉克族聚居区，平均每 1100 余人才有一个清真寺。在塔吉克人聚居区，宗教影响较小，居民对宗教依赖的程度较小，应该与家族功能的强大有直接关联。

#### (2) 商品意识薄弱

塔什库尔干的塔吉克人是一种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比较单纯的生计经济，每个农牧家庭均基本自给自足，很少剩余产品，因此也就较少需要市场交易的机制，于是他们的商品意识比较淡漠。

#### (3) 不太重视行政权力

在塔什库尔干这样的地区，代表国家权力的地方政府如果不能有效地帮助人们减轻自然环境



的压力，它的权威性就较小。人们遇到困难时，较少找政府的干部求助。与维吾尔族相比，塔吉克人较少希望自己的孩子选择国家干部为职业。这也间接反映了他们不太重视行政权力的观念。

#### (4) 政府的作用较小

自 1949 年以来，当地政府一直将发展经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作为他们的主要任务，他们主要采取了以下三种办法：首先是向中央政府要钱。50 年来，中央政府给当地政府的拨款逐年增加，2000 年已达 5000 万元以上，是当地政府财政收入的 30 倍。但这些钱主要用来提供各级政府人员和学校教员的工资以及在遇灾时给农牧民发放救济金；第二是要求农牧民开垦土地，发展农业。现在农田面积比 50 年前增加了 3 倍以上；第三是鼓励扩大畜群。50 年来，全县牲畜总数增加了 6 倍以上。但是政府倡导的这三个办法并没有使当地的塔吉克人摆脱贫困，同时，却造成了草场退化，水土流失，自然灾害加剧。1999 年的雪灾和洪水，使全县一万人受灾，死亡牲畜 2.8 万只。

2000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制定了将一万塔吉克牧民移往 400 公里之外的塔里木盆地岳普湖县从事农业的移民计划，想借此缓解当地的人口压力。这个计划本身说明，当地政府经过近 50 年的努力，既未能明显改变当地人的生产技术和生产组织，也未能改善决定着当地人生产和生活面貌的自然环境。

根据以上不同地区的对比分析，我们发现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是一个安定和谐的社会，主要的原因不是当地经济的发展水平高，也不是当地政府比其它地区政府发挥了更大更好的作用，而是传统社会的社会保障制度保证了在这个社会中几乎所有的人都得到了基本的安全、温饱、公平、博爱的保障。这才是当地几十年来维持着安定和谐的道德社会的主要原因。我想塔什库尔干塔吉克族社区之所以能够长期得以和谐发展，是可以为我们研究民族关系和宗教问题的研究者提供一些有益的启示的。

#### 参考书目：

- 费孝通，2005，引自主编“卷头语：费孝通先生和他的梦想”，《西北民族研究》2005 年第 2 期。  
马大正，2003，《国家利益高于一切》，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  
孟航，2004，“中国穆斯林人口分布格局浅析”，《西北民族研究》2004 年第 4 期。  
王海霞、杨圣敏，2007，“新疆库车县民族关系调查与试分析”《西北民族研究》2007 年第 2 期。  
杨圣敏，2005，“环境与家族：塔吉克人文化的特点”，《广西民族学院学报》2005 年第 1 期。

## 【征文】

热诚欢迎关心民族社会学研究的读者和研究生向本《通讯》提供文章，内容可以是有关民族研究的理论探讨，也可以是在民族聚居地区的社会、经济、文化、教育、宗教等方面的调研报告，也可以是与民族问题有关的读书笔记，形式和字数不限，但希望能够在文章中提出自己独特的见解、以及在理论视角、研究方法等方面具有一定的创新性。投稿请发到：[marong@pku.edu.cn](mailto:marong@pku.edu.cn)。

中国社会学会 民族社会学专业委员会  
北京大学 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邮编：100871

本期责任编辑：马戎、于长江

电子邮件：[marong@pku.edu.cn](mailto:marong@pku.edu.cn)

